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二、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4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6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7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9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10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三、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8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四、名词解释	36
五、附件	39

一、概况

（一）部门职责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1. 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并接受其监督，接受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

2. 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 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于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 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部门决算包括：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从预算单位构成

看，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决算。

纳入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二级预算单位。

二、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金额	项 目	行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56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49.3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50
八、其他收入	8	2.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4.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7.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9.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6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83
	30			61	
总 计	31	2,269.16	总 计	62	2,269.16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69.01	2,266.04	0.00	0.00	0.00	0.00	2.97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2,269.01	2,266.04	0.00	0.00	0.00	0.00	2.9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69.01	2,266.04	0.00	0.00	0.00	0.00	2.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50.19	1,947.23	0.00	0.00	0.00	0.00	2.97
20404			检察	1,947.58	1,944.61	0.00	0.00	0.00	0.00	2.97
2040401			行政运行	1,651.11	1,65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6.47	293.50	0.00	0.00	0.00	0.00	2.97
20405			法院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6	17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6	17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4	11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2	5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69	13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4	13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7	4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	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88	9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8.33	1,965.33	303.01	0.00	0.00	0.00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2,268.33	1,965.33	303.0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8.33	1,965.33	303.0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9.37	1,653.73	295.6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946.75	1,651.11	295.64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51.11	1,651.11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5.64	0.00	295.6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6	174.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6	174.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4	116.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2	58.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69	137.54	0.1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4	137.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7	44.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	1.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88	91.88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6	0.00	6.5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6	0.00	6.56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56	0.00	6.5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5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47.23	1,947.2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50	0.5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06	174.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7.69	137.6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56	0.00	6.5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6.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66.04	2,259.48	6.5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2,266.04	总 计	64	2,266.04	2,259.48	6.56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259.48	1,965.33	294.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7.23	1,653.73	293.50
20404	检察		1,944.61	1,651.11	293.5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51.11	1,651.11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3.50	0.00	293.50
20405	法院		2.62	2.62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2	2.62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00	0.5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00	0.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50	0.00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06	174.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06	174.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4	116.0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2	58.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69	137.54	0.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4	137.5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7	44.0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	1.5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88	91.88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5	0.00	0.1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5	0.00	0.1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8.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4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7.48	30201	办公费	24.8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2.93	30202	印刷费	1.86	310	资本性支出	0.04
30103	奖金	560.2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4.1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4
30107	绩效工资	24.23	30205	水费	0.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04	30206	电费	3.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02	30207	邮电费	10.3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5	30211	差旅费	5.9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8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4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6.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6.4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5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5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1.94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1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37.79	公用经费合计					227.5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56	6.56	0.00	6.5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56	6.56	0.00	6.5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56	6.56	0.00	6.56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6.56	6.56	0.00	6.56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43.00	39.29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35.00	32.8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19.5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3.35
3. 公务接待费	8.00	6.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269.16 万元，支出总计 2269.1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各增加 169.40 万元，增长 8.0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司法救助金增加、项目质保金到期退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269.0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266.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259.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6.5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8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其他收入 2.97 万元，占收入合计 0.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26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5.33 万元，占 86.64%；项目支出 303.01 万元，占 13.3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266.04 万元，支出总计 2266.0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各增加 173.03 万元，增长 8.2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司法救助金增加、

项目质保金到期退还。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90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2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5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1%。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6.47 万元，增长 7.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59.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947.23 万元，占 86.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50 万元，占 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4.06 万元，占 7.70%；卫生健康支出（类）137.69 万元，占 6.1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8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367.8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5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00.7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9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救助金为政法委拨入、编外人员生育金由人力资源公司转入，以上均未纳入年初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22.3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有人员退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61.1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有人员退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48.0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有人员退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有人员退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98.9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9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有人员退休。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资金时项目选择有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检栀子花工作室在全市宣传活动中获奖的活动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老干部异地体检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5.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7.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2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29%。与 2022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 6.56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退以前年度信息化工程质保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城乡社区（类）支出 6.56 万元，占 10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是：退以前年度信息化工程质保金。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以前年度信息化工程质保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37%，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接待费支出。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2.86 万元，占 83.66%，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71 万元，增长 5.5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一辆公车出现较大故障，维修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占 16.34%，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62 万元，下降 20.1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接待费支出。具体情

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0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8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2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 97.6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税降费政策，购置税减半。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1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0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办案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0.25%。国内公务接待 87 批次，累计 43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院及其他兄弟县院来龙办案、调研、考察、交流等支出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费开支。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4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院及其他兄弟县院来龙办案、调研、考察、交流等支出。接待 87 批次，累计 43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支出；比 2022 年度增长 2.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福利费提取金额增加以及劳务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1.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2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泉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龙泉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27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2.8%。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检察业务经费”、“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五个项目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的评价结果均为优。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

本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一是推进平安龙泉建设。紧紧围绕亚运维稳、除险保安等重点工作，坚决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稳定等各类刑事犯罪，依法批捕 154 人，起诉 396 人，其中起诉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 2916 件 30 人。二是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从严惩治串通投标、非法经营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 20 件 53 人。创新打造涉企“枫桥式检察室”，与社会治理中心建章立制，联合律师、人民调解员等各方力量，探索“检察+X”多元解纷工作模式，开展法律服务 100 余次，协调解决涉法问题和矛盾纠纷 15 个。联合市司法局对 22 名涉企社矫人员进行跨省、市协同监管，畅通社矫对象外出经商通道。三是服务保障县域治理。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在检察各环节化解矛盾纠纷 53 件，依法不批捕 31 人，不起诉 71 人，适用非羁押强制措施 277 人。加快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严厉打击刘某某等人非法上访、闹访行为，稳妥处理涉法信访案件 66 件。全心守护群众美好生活。扎实推进“断卡”专项行动，办理涉电%0A 信网络诈骗犯罪 79 人，提前介入“303”“717”等电诈回流案件。坚持食药安全底线不容触碰，依法惩治危害食药安全犯罪 21 人，在办理周某等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中，全国 6000 余名群众受到有毒“减肥药”侵害，社会影响恶劣，在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判处 1400 余万元罚金的同时，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其承担

570 余万元的民事赔偿责任。坚持小案不小办，在办理冯某某诈骗案中，为 51 名农民工追回薪酬 140 余万元，推动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检查、出台工作机制，促进全市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规范管理。以司法救助托底保障山区共同富裕，向 59 个涉案困难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 23 万元，让检察温情可触可感。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随决算公开 2023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和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检察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8 万元，执行数为 5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大对刑事立案、侦查活动的监督，监督立撤案、追捕追诉 31 件，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5 件。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作用，实现关口前移，提前介入案件 28 件，提出侦查取证意见 70 余条，开展检警同堂交流 17 次，有力提升刑事案件办理质效；二是强化刑事执行检察，开展监管场所“派驻+巡回”监督、社区矫正对象“人机分离”未假外出等刑事执行专项监督，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12 件，监督收监罪犯 10 人，守好刑事执行

“最后一公里”。协同履行反腐败政治责任，强化与监察机关的衔接配合，办理监察委移送和上级检察机关指定的职务犯罪 10 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 3 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效益指标设计不是很科学、全面与预期设定反映的情况有一定的差距；二是检察业务经费部分效益指标设定与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有部分重复和雷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设计评价指标，完善指标评价结构；二是增强指标值与目标完成情况之间的关联度，切实有效地对项目绩效进行科学合理全面的评价。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162	54.8	54.8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2	54.8	54.8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创新打造涉企“枫桥式检察室”，与社会治理中心建章立制，联合律师、人民调解员等各方力量，探索“检察+X”多元解纷工作模式，开展法律服务100余次，协调解决涉法问题和矛盾纠纷15个。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在检察各环节化解矛盾纠纷53件；普法宣讲教育群众数量2万余次；检查结果100%公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无						
整改措施及建议		无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30.00分)	数量指标 (30.00分)	普法宣讲教育群众数量	≥10000人次	20000人次	30.00	30.00	20000余次
		质量指标(0					0	
		时效指标(0					0	
		成本指标(0					0	
	效益指标 (70.00分)	经济效益(0					0	
		社会效益 (70.00分)	检查结果公开度	≥100%	100%	20.00	20.00	
			检察环节化解矛盾纠纷化解率	≥95%	95%	50.00	50.00	
		生态效益(0					0	
	可持续影响 (0分)					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0分)					0		
总 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 万元，执行数为 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报废车辆的置换，保障办案人员的正常出行，确保办案人员出行安全；二是用好装备购置经费，优先更新办案人员的办案装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经费保障不足，随着无纸化办案（办公）、智能化办案等工作不断深入推进，原有的项目经费出现较大缺口；二是检察智能化集中建设的系统和项目均已到使用年限相关设备和系统经常损坏亟需升级改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统筹项目经费使用，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人民群众过好日子”理念；二是积极向上争取经费，以弥补资金缺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94	94	94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4	94	94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检察办案装备的更新和采购，以保障办案业务的			车辆：更新购置特种技术用车一辆 19.52 万元；家具：购置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服务器、电脑、打印机等国产化替代仍有不足，主要原因装备购置经费不足。						
整改措施及建议		制定服务器、电脑、打印机等国产化替代方案，逐年按计划完成。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分)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95%	100%	50.00	50.00	
		质量指标 (0					0	
		时效指标 (0					0	
		成本指标 (0					0	
	效益指标 (20.00分)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20.00分)	对案件办理的精确度、有效性的作用	提升	良	20.00	16.00	装备经费不足，装备无法一次性更新到位。分年度完成。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0分)					0	
满意度指标 (30.0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3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30.00	30.00		
总 分						100	96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组通过资金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方式，从部门决策、部门预算财务管理、部门绩效等三个指标层面对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3.5 分，绩效评级为“优”。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部门从主管部门和上级部门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指事业部门附属独立核算部门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部门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部门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部门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部门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部门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部门补助支出：填列事业部门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部门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

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部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162	54.8	54.8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2	54.8	54.8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创新打造涉企“枫桥式检察室”，与社会治理中心建章立制，联合律师、人民调解员等各方力量，探索“检察+X”多元解纷工作模式，开展法律服务100余次，协调解决涉法问题和矛盾纠纷15个。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在检察各环节化解矛盾纠纷53件；普法宣讲教育群众数量2万余次；检查结果100%公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无						
整改措施及建议		无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30.00分)	数量指标 (30.00分)	普法宣讲教育群众数量	≥10000人次	20000人次	30.00	30.00	20000余次
		质量指标(0					0	
		时效指标(0					0	
		成本指标(0					0	
	效益指标 (70.00分)	经济效益(0					0	
		社会效益 (70.00分)	检查结果公开度	≥100%	100%	20.00	20.00	
			检察环节化解矛盾纠纷化解率	≥95%	95%	50.00	50.00	
		生态效益(0					0	
	可持续影响 (0分)					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0分)					0		
总 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94	94	94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4	94	94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检察办案装备的更新和采购，以保障办案业务的			车辆：更新购置特种技术用车一辆 19.52 万元；家具：购置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服务器、电脑、打印机等国产化替代仍有不足，主要原因装备购置经费不足。						
整改措施及建议		制定服务器、电脑、打印机等国产化替代方案，逐年按计划完成。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分)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95%	100%	50.00	50.00	
		质量指标 (0					0	
		时效指标 (0					0	
		成本指标 (0					0	
	效益指标 (20.00分)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20.00分)	对案件办理的精确度、有效性的作用	提升	良	20.00	16.00	装备经费不足，装备无法一次性更新到位。分年度完成。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0分)					0	
满意度指标 (30.0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3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30.00	30.00		
总 分						100	96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7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	1.7	1.7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浙人社（2018）40号文件，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文件。普通在职人员人均1350元 / 月，法警人均2060元 / 月。2021年10月有公务员47人，其中法警两人。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数量 165人次；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率大于90%。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无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分)	数量指标 (50.00分)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数量	≥162人次	165人次	50.00	50.00	
		质量指标 (0					0	
		时效指标 (0					0	
		成本指标 (0					0	
	效益指标 (50.00分)	经济效益 (0					0	
		社会效益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率	≥90%	95%	50.00	50.00	
		生态效益 (0					0	
		可持续影响 (0分)					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0分)					0		
总 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 90～80分（含）为“良”， 80～60分（含）为“中”， 低于60分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95	95	95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5	95	95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受理各类案件≥600件; 执法案件办结率≥85%; 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率≥90%		推进平安龙泉建设。紧紧围绕亚运维稳、除险保安等重点工作, 坚决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稳定等各类刑事犯罪, 依法批捕154人, 起诉396人, 其中起诉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16件30人。受理各类案件939件; 执法案件办结率93.37%; 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率≥90%。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刑事案件办结率, 12月份受理案件较多, 未超过案件时效。						
整改措施及建议		提高案件办结销率。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80.00分)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案件	≥600案件	939案件	30.00	30.00	刑事案件办结率。12月份受理案件较多, 未超过案件时效。
		质量指标 (50.00分)	★执法案件办结率	≥95%	93.37%	50.00	49.14	
		时效指标(0					0	
		成本指标(0					0	
	效益指标 (20.00分)	经济效益(0					0	
		社会效益(0					0	
		生态效益(0					0	
		可持续影响 (20.00分)	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率	≥95%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0分)					0		
总 分						100	99.14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 90~80分(含)为“良”, 80~60分(含)为“中”, 低于60分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402-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单位	402001-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0	25	25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25	25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受理各类案件≥600件；检察环节矛盾纠纷案件化解数量≥70件；★执法案件办结率≥95%；检查结果公开度≥95%；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率≥95%。		推进平安龙泉建设。紧紧围绕亚运维稳、除险保安等重点工作，坚决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稳定等各类刑事犯罪，依法批捕154人，起诉396人，其中起诉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16件30人。受理各类案件939件；执法案件办结率93.37%；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率≥95%，检察环节矛盾纠纷化解53件。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矛盾纠纷案件较少。刑事案件办结率。12月份受理案件较多，未超过案件时效。							
整改措施及建议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学笃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和对政法工作、检察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十五届五次全会各项决策部署，坚定践行“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强化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高水平建设共同富裕的现代化品质龙泉提供坚强检察保障。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下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70.00分)	数量指标 (40.00分)	检察环节矛盾纠纷案件化解数量	≥70件	53件	20.00	15.14	矛盾纠纷案件较少。	
			受理各类案件	≥600件	939件	20.00	20.00		
		质量指标 (30.00分)	★执法案件办结率	≥95%	93.37%	30.00	29.49	刑事案件办结率。12月份受理案件较多，未超过案件时效。	
			时效指标(0				0		
			成本指标(0				0		
	效益指标 (30.00分)	经济效益(0					0		
		社会效益	检查结果公开度	≥95%	1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0					0		
		可持续影响 (20.00分)	各类监督检查整改落实率	≥95%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0分)					0			
总 分						100	94.63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龙泉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对象：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单位：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龙泉市人民政府

评价类型：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2024年4月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单位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落实财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根据《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部门整体绩效预算改革，建立与部门整体绩效相挂钩的预算分配机制，调动部门和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积极性，全面提升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的相关规定，我们成立评价组对我单位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我评价工作，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内部架构

各部门主要职责为：龙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2. 部门职能定位

1. 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并接受其监督，接受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

2. 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 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于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 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管理概况

1. 部门制度管理情况

（1）主要参照市委市政府政策文件和业务规章制度

①《中共龙泉市委 龙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龙委发〔2019〕29号）

②《龙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龙泉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龙政办发〔2012〕117号）

（2）部门内部管理制度体系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内部控制制度

2. 部门管理情况

（1）人力资源管理情况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内部控制规程（V2.0）

（2）资产管理情况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资产内部管理制度

（三）部门预算资金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序号	项目	预算安排	备注
1	检察业务经费	548000.00	
2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	1200000.00	
3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	940000.00	
4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17000.00	

2.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	预算执行率	备注
1	检察业务经费	100%	
2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	100%	
3	省政法奖励性补助资金（办案装备经费）	100%	
4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100%	

3.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7.02%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
总计）*100%

主要原因有：2023 年度新招录公务员两名。2023 年度内增人增资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4.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3 年收入 22690066.6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594773.75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625.00 元；其他收入 29667.85 元。

2023 年支出 22683337.41 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53274.75 元；项目支出 3030062.66 元。

5. 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2023 年支出合计 22683337.41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703384.85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9870.23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24010.72 元；资本性支出 1006071.61 元。

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 22660398.75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594773.75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625.00 元。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 22660398.75 元，其中人员经费 17377905.75 元；公用经费 2275369.00 元；项目支出 3007124.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5625.00 元）。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3 年年末，支出结转和结余合计 8267.54 元。其中：基本支出 2023-其他 8267.54 元。

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一）部门工作计划

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重点工作目标如下：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1	检察监督	174.8 万元	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并接受其监督，接受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对辖区内以及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刑事案件依法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对同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依法提出抗诉；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市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施法律监督。
2	检察基础设施及业务装备建设管理	94.00 万元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管理系统”数据平台解决方案的建设，在帮教中精准评估发现，针对性结论建议，利用专属于未检办案工作需求设计的心理测评系统，对涉案、被害人实现心理精准帮教。

（二）计划完成情况

一、推进平安龙泉建设。紧紧围绕亚运维稳、除险保安等重点工作，坚决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稳定等各类刑事犯罪，依法批捕 154 人，起诉 396 人，其中起诉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 16 件 30 人。

二、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从严惩治串通投标、非法经营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 20 件 53 人。创新打造涉企“枫桥式检察室”，与社会治理中心建章

立制，联合律师、人民调解员等各方力量，探索“检察+X”多元解纷工作模式，开展法律服务100余次，协调解决涉法问题和矛盾纠纷15个。联合市司法局对22名涉企社矫人员进行跨省、市协同监管，畅通社矫对象外出经商通道。

三、服务保障县域治理。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在检察各环节化解矛盾纠纷53件，依法不批捕31人，不起诉71人，适用非羁押强制措施277人。加快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严厉打击刘某某等人非法上访、闹访行为，稳妥处理涉法信访案件66件。全心守护群众美好生活。扎实推进“断卡”专项行动，办理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79人，提前介入“303”“717”等电信诈骗案件。坚持食药安全底线不容触碰，依法惩治危害食药安全犯罪21人，在办理周某等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中，全国6000余名群众受到有毒“减肥药”侵害，社会影响恶劣，在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判处1400余万元罚金的同时，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其承担570余万元的民事赔偿责任。坚持小案不小办，在办理冯某某诈骗案中，为51名农民工追回薪酬140余万元，推动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检查、出台工作机制，促进全市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规范管理。以司法救助托底保障山区共同富裕，向59个涉案困难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23万元，让检察温情可触可感。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一）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资金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方式，从部门决策、部门预算财务管理、部门绩效等三个指标层面对龙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3.5 分，绩效评级¹为“优”。

（二）部门经验和亮点

1. 全心守护群众美好生活。坚持食药安全底线不容触碰，依法惩治危害食药安全犯罪 21 人，在办理周某等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中，全国 6000 余名群众受到有毒“减肥药”侵害，社会影响恶劣，在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判处 1400 余万元罚金的同时，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其承担 570 余万元的民事赔偿责任。坚持小案不小办，在办理冯某某诈骗案中，为 51 名农民工追回薪酬 140 余万元，推动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检查、出台工作机制，促进全市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规范管理。以司法救助托底保障山区共同富裕，向 59 个涉案困难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 23 万元，让检察温情可触可感。

2. 用心保护龙泉最美生态。主动融入机制砂矿山整治、美丽龙泉建设“十美”行动等市委重点工作，依法办理机制砂刑事案件 7 件 11 人，对 8 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缴纳生

¹按照评价等次四档划分：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态修复金 13.3 万余元，生动践行“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的法治原则。在丽水率先建立生态司法林业碳汇教育实践基地，推动当事人定向认购林业碳汇 84.3 吨，不断丰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司法路径。

3. 精心呵护未成年人成长。持续擦亮“栀子花”未检工作品牌，“零容忍”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17 人，一体推进涉未案件融合履职，强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针对残疾儿童吴某某诉讼能力弱、权利救济难等问题，综合运用“支持起诉+司法救助+落实分户”等手段，从根本上解决当事人专项补助金被冒领的问题。该案获评浙江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加快构建社会支持体系，引入社工力量参与涉案未成年人帮教，累计帮扶 23 人。其中依托考前、考后分段式帮教，成功帮助 2 名涉案高考生升学就业，该案获评丽水市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帮教十大优秀案例。

四、存在的问题

1. 固定资产利用率不高，主要原因是存在涉密电脑和涉密设备报废难的问题；

五、对策和建议

1. 希望上级有关部门针对涉密设备出台相关报废制度，优化涉密设备报废流程，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附件：1.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指标分析

3. 问卷调查统计表

附件 (1)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 分值	评价 得分	评分依据或扣分原因	备注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10分)	工作目标 (4分)	年度计划合理性	部门所设定的年度计划是否科学合理。其中：计划科学合理，各计划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部门职能部署要求的，得1分；年度重点工作是为推动部门所必需的项目的，得1分。			2	2	部门所设定的年度计划科学合理。	共性 指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其中：计划目标清晰明确，有分解任务，有明确的产出和预期效益，操作性强的，得2分；虽有计划但分解目标较笼统的，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只有一个笼统的总目标，没有分解计划的，得1分；未设定过项目绩效目标的，得0分。			2	2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明确。	共性 指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	年度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其中：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与项目内容及工作任务相匹配的，得2分；项目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与年度任务匹配程度不高的，得1分；预算编制无依据，与项目实施内容不匹配的，得0分			1	1	部门所设定的年度计划科学合理。	共性 指标
		及时性	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并及时提交，得1分，未及时提交不得分。			1	1	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并及时提交。	共性 指标
	预算编制 (6分)	重点支出占比	本年度重点支出预算占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比重，≥80%的得2分，每下降5个百分点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0	本年度无重点支出。	共性 指标
		预算调整率	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调整率≤5%得2分；调整率≤10%得1.5分；调整率10%-30%（含）之间得1分；调整			2	1.5	7.02%	共性 指标

			率>30%不得分。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6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全年预算执行率>90%得2分;预算执行率在80%-90%(含)之间的,得1分;预算执行率在70%-80%(含)之间的,得0.5分;预算执行率≤70%,不得分	2	2	全年预算执行率>90%	共性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三公经费”控制率≤95%,得1分;“三公经费”控制率>95%,不得分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5%	共性指标
		存量资金控制率	总预算暂存率在10%之内且暂存款增量数较少的得1分,10%-20%之间且增量数较大的得0.6分,20%-30%之间且增量数大的得0.4分,暂存率30%以上的不得分	1	1	无存量资金	共性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与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项目金额)×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95%得2分,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每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共性指标
	风险管理 (6分)	内部控制完善性	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其中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的,得2分;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的,得1分;单位无内部控制制度建立的,得0分	2	2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共性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规范性要求。其中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资金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假列支情况,得3分;每发现一项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资金使用符合规范性要求	共性指标

项目管理 (2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1	1	按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0.5分；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善并准确的，得0.5分；未按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的，不得分；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不完善欠准确的，不得分。	共性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率	2	2	专项资金使用率=（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数/专项资金预算数）×100%，专项资金使用率>90%得2分；专项资金使用率在80%-90%（含）之间的，得1分；专项资金使用率≤80%，不得分	共性指标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2	2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的得2分，每缺一类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扣0.5分，扣完为止。	共性指标
	项目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4	4	项目实施过程是否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要求。每发现一个项目的流程和內容不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个性
	验收的有效性	2	2	项目是否按相关管理制度验收。每发现一个项目的验收程序不符合相关管理制度扣0.5分，扣完为止	个性
	会计信息的规范、完整、准确性	5	5	项目支出的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完整、准确；每发现一处不规范、完整、准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个性
	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3	3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支出是否按龙泉市的规定采用绩效自评、抽评、重点评价等举措进行绩效跟踪监控。每发现一个项目未有效执行绩效评价或绩效评价质量较差的扣1分，扣完为止。	个性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有效性	3	0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预算资金分配重要因素得3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未考虑绩效评价结果不得分。	个性
	档案管理	2	2	项目的申报、验收等材料是否按项目管理制度要求及时分类归档并保存。项目档案资料按要求及时分类归档并保存得1分，未按要求及时分类归档的酌情扣分。每发现一个档案有缺项的扣0.5分，扣完为止。	个性
	政策宣传	2	2	多种渠道宣传项目补助政策及相关要求，根据宣传力度酌情扣分。	个性

产出 (25分)	重点工 作完成 情况 (21分)	项目完成情况、完成的及时性、完成的质量(分项目、分内容)	完成率=(项目实际完成量/项目计划完成量)×100%。得分=项目完成率×本项指标分值等内容	21	21	完成率 100%	个性指标
		人大政协提案完成情况(4分)	办结率=(完成总数/人大政协提案总数)×100%。得分=办结率×本项指标分值	4	4	人大政协提案办结率 100%。	共性指标
		政府考核(4分)	以政府年度考核结果为依据,优秀的得4分,良好的得2分,合格的得1分,不合格的不得分。	4	4	2023年龙泉市二类市直单位考核优秀。	共性指标
		经济效益(4分)	通过项目补助对项目实施单位带来较大的经济收益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无作用的不得分。	4	4	司法救助托底保障山区共同富裕,向59个涉案困难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23万元,让檢察温情可触可感。	个性指标
资产管理 (3分)	资产管理完整性	制度的健全性	项目单位的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和合法。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和合法:1分,基本健全、完整和合法:0.5分,无资产管理制度不得分	1	1	项目单位的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和合法。	共性指标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固定资产利用率≥80%的,得2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在70%-80%(含)的,得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在60%-70%(含)的,得0.5分;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不得分	1	0	一批涉密电脑,存在报废难的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60%	共性指标
		部门资产保存完整性	部门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处置规范,其中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配置合理、处置规范得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1	1	部门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处置规范	共性指标
社会效益 (4分)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产业发展质量及水平的满意度,满意得4分,比较满意2分,一般1分,不满意0分。按照满意度调查的结果	4	4		个性指标

得分情况		果进行分值折算					
	生态效益 (4分)			4	4	依法办理机制砂刑事案件7件11人,对8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缴纳生态修复金13.3万余元,生动践行“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的法治原则。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3分)			3	3	在丽水率先建立生态司法林业碳汇教育实践基地,推动当事人定向认购林业碳汇84.3吨,不断丰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司法路径。	个性指标
	工作满意度调查(6分)	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按照满意度调查的结果进行分值折算	6	6		个性指标
	综合得分		综合评价得分(S)=决策指标得分+过程指标得分+产出指标得分+效益指标得分	100.00	93.5		
	评价等次		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指标分析

(对指标体系评分依据和扣分原因进行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一) 目标设定分析

1. 重点支出占比:

本年度重点支出预算占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比重, $\geq 80\%$ 的得2分, 每下降5个百分点的扣1分, 扣完为止

综上, 重点支出占比为0, 根据评分细则得分0分。

2. 预算调整率:

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预算的

调整程度。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调整率 $\leq 5\%$ 得2分; 调整率 $\leq 10\%$ 得1.5分; 调整率 $10\%-30\%$ (含)

之间得1分; 调整率 $> 30\%$ 不得分。

综上, 预算调整率7.02%, 根据评分细则得分1.5分。

二、过程情况分析

(一) 项目管理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有效性: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预算资金

分配重要因素得 3 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未考虑绩效评价结果不

得分。

综上，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未考虑绩效评价结果。根据评分细则得分 0 分。

(二) 资产管理分析

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固定资产利用率≥80%的，得 2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70%-80%(含)的，得 1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60%-70%(含)的，得 0.5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不得分。

综上，一批涉密电脑，存在报废难的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60%，根据评分细则得分 0 分。

附件 (3)

问卷调查统计表

注：根据部门实际情况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对象可分别为
部门领导干部、服务对象、下属单位干部职工及相关项目实施单
位、项目所在地群众等。（调查表留档备查，提交报告时只需附
统计表）